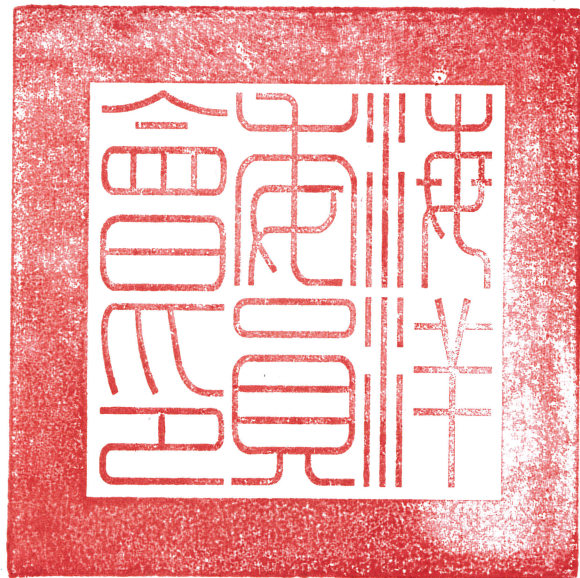


海洋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海保字第10900042302號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中華白海豚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之類別及範圍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海洋委員會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野生動物保育法第八條第四項。
- 三、「中華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之類別及範圍」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會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oac.gov.tw>)，「最新公告區」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之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。
 - (二)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。
 - (三)電話：07-3382057分機262236。
 - (四)傳真：07-3381663。
 - (五)電子郵件：layemiin1215@oca.oac.gov.tw

主任委員 李仲威